



房地產業

土地代書考試

地政從業人員

地政系學生

必備叢書

土地稅法總整理

李永然律師策畫
張金柱律師主編

永然地政系列⑤

土地稅法總整理

李永然律師 策畫
張金柱律師 主編

土地稅法總整理

發 行 人／李永然律師

出 版／永然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策 劃／李永然

主 編／張金柱律師

執行編輯／呂瑋卿・黃雪嬌

封面設計／張文瓊

地 址／臺北市羅斯福路 2 段 9 號 10 樓

電 話／(02) 391-5828

郵撥帳戶／永然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郵撥帳號／1154455-0

初版日期／中華民國81年 5 月

再版日期／中華民國81年10月

三版日期：中華民國82年 7 日

法律顧問／永然法律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羅斯福路 2 段 9 號 7 樓之 2

電 話：(02) 3956979~87

印 刷／嘉信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定 價／350元

I S B N : 957-9584-40-0

●版權聲明

本書有著作權，未獲書面同意，任何人不得以印刷、影印、磁碟、照相、錄影、錄音之任何翻製（印）方式，翻製（印）本書之部份或全部內容，否則依法嚴究。

●定價聲明

本定價係本公司之銷售價格，買售人如有轉售之情形，其售價不受定價之限制，得自行決定。（依公平交易法第十八條規定）

李序

不動產物權的變動涉及土地登記，關於此一業務在國內係由土地代書（或稱：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專業受託處理。

余自執行律師業務以來，基於業務聯繫及問題研究的關係認識不少土地代書朋友。由於民國八十年考試院開始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特考，代書朋友們乃要求余之「永然文化出版公司」出版一系列有關地政的書籍，並希望能與考試或實務有關。

余乃不揣淺陋，邀集志同道合之士，進行策畫，其中並策畫「土地稅法總整理」乙書。由於余之事務所工作夥伴張金柱大律師精研稅法，平日也專注於寫作及問題研究，此二工作自不做第二人想，不意金柱大律師也不假思索地慨然答應。

目前該書業已完成，金柱大律師請余爲之作序，余特將本書出版之緣由在此一併交代。又本書內容精湛，通俗易懂，深入淺出，實值得土地代書朋友們或從事不動產其他相關行業

者進行參考。在此，再度感謝金柱大律師撥冗完成本書！

李永然

序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修訂三版自序

「土地稅法總整理」乙書，係余任職於永然法律事務所之際，蒙李永然大律師鼓勵下完成。自八十年五月初版迄今，已近年餘，時值本書三版修正之際，特將房屋稅條例、稅捐稽徵法修正部分，均配合修改，並附八十一、八十二年度代書考試及檢覈考試之試題及解答。

本書三版修正，蒙好友政鼎不動產中心負責人黃振國學長、陳碧珠大律師幫忙撰擬部分試題解答，合作金庫襄理吳英奇君幫忙校對，李永然大律師當初督促鼓勵之情，於此均一併誌謝。又本人自幼蒙家母照拂教導，惟時至今日「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謹以本書獻給母親在天之靈。

張金柱律師

八十二年八月十五日

序于臺北住所

土地稅法總整理目錄

李永然律師 策畫
張金柱律師 編著

李序

修訂三版自序

壹、前言

貳、理論與實務

第一章 緒論

一〇一

一九

第二章 稅捐稽徵法

一四

三四

第三章 田賦

九四

九四

第四章 地價稅

一〇五

一〇五

第五章 土地增值稅

一二九

一二九

第六章 房屋稅

一六三

一六三

第七章 遺產稅

一七八

一七八

參、試題集錦 ······

第八章 贈與稅 ······	一〇六
第九章 契 稅 ······	一一三九
第十章 財產交易所得稅 ······	一四八
第十一章 印花稅 ······	一五一
第一章 稅捐稽徵法 ······	一六七
第二章 田 賦 ······	一九八
第三章 地價稅 ······	二〇〇
第四章 土地增值稅 ······	二二一
第五章 房屋稅 ······	二五八
第六章 遺產稅 ······	二六五
第七章 贈與稅 ······	二七九
第八章 契稅 ······	二八七
第九章 印花稅 ······	二九四

肆、附錄

一、考選快訊(一)・特種考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考試規則.....	三九七
二、考選快訊(二)・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檢覈辦法（草案）報導.....	三九九
三、稅捐稽徵法.....	四〇二
四、增繳地價稅抵繳土地增值稅辦法.....	四二〇
五、修正增繳地價稅抵繳土地增值稅辦法.....	四二三
六、限制欠稅人或欠稅營利事業負責人出境實施辦法.....	四二六
七、八十年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特考試題.....	四二九
八、房屋稅條例新舊條文比較表.....	四三三
九、稅捐稽徵法新舊條文比較表（八十一年十一月廿三日修正公布）.....	四三七
十、稅捐稽徵法新舊條文比較表（八十二年七月十六日修正公布）.....	四三九
十一、八十年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特考試題及解答.....	四四二
十二、八十一年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特考試題及解答.....	四六九
十三、八十二年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檢覈考試試題及解答.....	四八七

一、本書參考之書目頁次如下：

(一)第一章，第二四至二九頁，係參考謝登賜土地稅第二四至三五頁。

(二)第一章，第二二頁附表一，係引自謝登賜，前揭書第一四頁。

(三)第一章，第三二頁，土地稅目及適用法律附表，係引自謝登賜前揭書第二三頁。

(四)第二章，第六八頁至七一頁，詐術逃漏稅捐部分，參考自辜嘉祥著，稅捐稽徵法實務第一六七至一六八頁。

(五)第二章，第八十頁至八五頁，稅捐稽徵法四二至四四條部分；第八六頁至九十頁稅捐稽徵法第四八條部分，係參考辜嘉祥前揭書第一九四至一九九頁至三〇一頁、二一九頁至二二二頁。

(六)第五章，第一五四頁附表五係引自謝登賜前揭書第二五一至二五四頁。

二、其他參考書目：

1. 張廷柱：最新民法概要
2. 曾隆興：民法概要
3. 張家洋：行政法
4. 保成補習班：行政法

5. 來璋、林肇家：土地登記之理論與實務
6. 許文昌：土地登記表解
7. 保成補習班：土地登記實務
8. 許文昌：土地稅表解
9. 陳銘福：土地法
10. 必成補習班：土地法規
11. 現代地政
12. 土地事務月刊
13. 江松鶴：土地代書特考贏的策略

永然地政系列⑤

土地稅法總整理

李永然律師
張金柱律師
策畫
主編

李序

不動產物權的變動涉及土地登記，關於此一業務在國內係由土地代書（或稱：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專業受託處理。

余自執行律師業務以來，基於業務聯繫及問題研究的關係認識不少土地代書朋友。由於民國八十年考試院開始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特考，代書朋友們乃要求余之「永然文化出版公司」出版一系列有關地政的書籍，並希望能與考試或實務有關。

余乃不揣淺陋，邀集志同道合之士，進行策畫，其中並策畫「土地稅法總整理」乙書。由於余之事務所工作夥伴張金柱大律師精研稅法，平日也專注於寫作及問題研究，此一工作自不做第二人想，不意金柱大律師也不假思索地慨然答應。

目前該書業已完成，金柱大律師請余爲之作序，余特將本書出版之緣由在此一併交代。又本書內容精湛，通俗易懂，深入淺出，實值得土地代書朋友們或從事不動產其他相關行業

者進行參考。在此，再度感謝金柱大律師撥冗完成本書！

李永然

序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修訂三版自序

「土地稅法總整理」乙書，係余任職於永然法律事務所之際，蒙李永然大律師鼓勵下完成。自八一年五月初版迄今，已近年餘，時值本書三版修正之際，特將房屋稅條例、稅捐稽徵法修正部分，均配合修改，並附八一、八二、八二年度代書考試及檢覈考試之試題及解答。

本書三版修正，蒙好友政鼎不動產中心負責人黃振國學長、陳碧珠大律師幫忙撰擬部分試題解答，合作金庫襄理吳英奇君幫忙校對，李永然大律師當初督促鼓勵之情，於此均一併誌謝。又本人自幼蒙家母照拂教導，惟時至今日「樹欲靜而風不止，子欲養而親不待」，謹以本書獻給母親在天之靈。

張金柱律師

八十二年八月十五日

序于臺北住所

土地稅法總整理目錄

李永然律師
張金柱律師
策畫
編著

李序

修訂三版自序

壹、前言

貳、理論與實務

第一章 緒論

一七

第二章 稅捐稽徵法

一九

第三章 田賦

九四

第四章 地價稅

一〇五

第五章 土地增值稅

一二九

第六章 房屋稅

一六三

第七章 遺產稅

一七八

第八章 贈與稅	二〇六
第九章 契 稅	二二九
第十章 財產交易所得稅	一四八
第十一章 印花稅	一五一
參、試題集錦	二六五
第一章 稅捐稽徵法	一六七
第二章 田 賦	一九八
第三章 地價稅	三〇〇
第四章 土地增值稅	三二一
第五章 房屋稅	三五八
第六章 遺產稅	三六五
第七章 贈與稅	三七九
第八章 契稅	三八七
第九章 印花稅	三九四

肆、附 錄

一、考選快訊(一)：特種考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考試規則.....	三九五
二、考選快訊(二)：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檢覈辦法（草案）報導.....	三九九
三、稅捐稽徵法.....	四〇二
四、增繳地價稅抵繳土地增值稅辦法.....	四二〇
五、修正增繳地價稅抵繳土地增值稅辦法.....	四二三
六、限制欠稅人或欠稅營利事業負責人出境實施辦法.....	四二六
七、八十年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特考試題.....	四二九
八、房屋稅條例新舊條文比較表.....	四三三
九、稅捐稽徵法新舊條文比較表（八十一年十一月廿三日修正公布）.....	四三七
十、稅捐稽徵法新舊條文比較表（八十二年七月十六日修正公布）.....	四三九
十一、八十年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特考試題及解答.....	四四二
十二、八十一年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特考試題及解答.....	四六九
十三、八十二年度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檢覈考試試題及解答.....	四八七